证券代码:600310 证券简称:广西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23-086
债券代码:151517 债券简称:19 桂东 01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8 名,实际进行表决的董事 8 名,会议材料同时送达公司监事和高管,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 5 票赞成(关联董事姚若军、雷雨、谭雨龙回避表决),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广西永盛向广投石化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推进向广西广投产业链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公司所持有的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股权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顺利进行,保证借款按约如期偿还,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永盛拟向其股东广西广投石化有限公司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借款年利率为 5%,借款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广西永盛向广投石化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310 证券简称:广西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23-087
债券代码:151517 债券简称:19 桂东 01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广西永盛向 广投石化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永盛")拟向其股东广西广投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投石化")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借款年利率为 5%,借款期限为一年。

● 本次借款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借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前 12 个月内,除日常关联交易外,本公司未与关联法人广投石化发生过其他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正在推进向广西广投产业链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投产服集团")出售所持有的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股权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以及公司与广投产服集团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相关约定,广西永盛应当在 2023 年 9 月末前或股权交割日前(孰早)偿还所欠公司的全部借款本金及利息。为保证借款如期偿还,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永盛拟向其股东广西广投石化有限公司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借款年利率为 5%,借款期限为一年。

广投石化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投产服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姚若军、雷雨、谭雨龙已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关系介绍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广西广投石化有限公司,广投石化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投产服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情形,广投石化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广西广投石化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贺君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住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保税港区八大街 1 号北部湾国际门户港航运服务中心 1 楼 103 室

经营范围:燃气经营、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危险化学品经营等。

目前广投石化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永盛的股东,持有广西永盛 49%股权。

(三)关联方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广投石化总资产 388,310.76 万元,净资产 74,213.38 万元,负债总额 314,097.39 万元, 资产负债率 80.89%,2023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739,135.26 万元, 净利润 7,415.44 万元。

三、借款方基本情况

(一)广西永盛基本情况

名称: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5 年 6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魏然

注册资本: 65,000 万元

住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钦州综合保税区八大街 1 号北部湾国际门户港航运服务中心 1 楼 103 室

经营范围:柴油、汽油、煤油的批发、石油化工产品购销等。

目前公司持有广西永盛 51%股权,广西永盛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广西永盛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广西永盛总资产 365,974.04 万元,净资产 57,030.29 万元,负债总额 308,943.76 万元, 资产负债率 84.42%,2023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748,433.85 万元, 净利润 2,513.70 万元。

四、本次借款暨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出借方:广西广投石化有限公司

(二)借款方: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三)借款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

(四)借款期限:一年

(五)借款年利率:5%

(六)借款用途:用于广西永盛偿还所欠公司的全部借款本金及利息。

(七)担保情况:本次广投石化向广西永盛提供不超过 10 亿元的借款,广西永盛以其存货、应收账款向广投石化提供担保,公司不再向广西永盛提供资金支持,不为本次借款提供任何担保措施。

五、本次借款暨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主要目的是筹集还款资金,以此实现重大资产重组承诺及《股权转让合同》的相关约定,有助于推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顺利进行。本次控股子公司借款主要用以偿还公司提供的借款,如能顺利实施,公司可及时回收欠款。

六、本次关联交易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广西永盛向广投石化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姚若军、雷雨、谭雨龙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事前就上述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与独立董事进行沟通并获得了独立董事的认可,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经认真审核后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永盛向广投石化借款,有助于公司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上述借款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永盛向广投石化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事前就上述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与审计委员会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在认真审核相关材料后同意将本次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意见: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永盛向广投石化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永盛向广投石化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前 12 个月内,除日常关联交易外,本公司未与关联法人广投石化发生过其他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310 证券简称:广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3-088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9 月 2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9 月 26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广西贺州市八步区松木岭路 122 号 1906 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9 月 26 日

至 2023 年 9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控股子公司广西永盛向广投石化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9 月 11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广投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310	广西能源	2023/9/2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方式登记。

4、上述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9 月 21 日-9 月 26 日

(三)登记地点:广西贺州市八步区松木岭路 122 号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74)5285255

联系传真:(0774)5285255

邮政编码:542899

联系人:张 倩 曾军姿

联系地址:广西贺州市八步区松木岭路 122 号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控股子公司广西永盛向广投石化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04 证券简称:博汇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5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8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5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志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有利于进一步充盈公司主营业务现金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高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特此公告。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004 证券简称:博汇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4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汇科技"或"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产品升级与研发测试展示能力提升项目""市场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7,989.68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上述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后续由公司直接使用自有资金支付。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0]911 号)核准, 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200,000 股,发行价为 28.7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8,534,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 50,966,530.19 元,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7,567,469.81 元。上述资金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到位,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0350 号的验资报告。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产品升级与研发测试展示能力提升项目	全媒体业务监测管理产品升级建设项目	11,433.31	11,433.31
		多媒体显示调度及资源管理系统产业化项目	8,117.60	8,117.60
		研发测试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7,143.95	7,143.95
		小计	26,694.86	26,694.86
2	市场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3,862.40	3,862.4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000.00	5,199.49
合计			36,557.26	35,756.75

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增加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产品升级与研发测试展示能力提升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踩河路 7 号 2 号楼等 3 幢房"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铃兰路 8 号院 1 号楼";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产品升级与研发测试展示能力提升项目"之"子项目 2:多媒体显示调度及资源管理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全资子公司"北京博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汇数据"),并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向博汇数据借款用于募投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增加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用于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长。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前	变更后
1	产品升级与研发测试展示能力提升项目	全媒体业务监测管理产品升级建设项目	2022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多媒体显示调度及资源管理系统产业化项目	2022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研发测试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2022 年 7 月	2023 年 7 月
2	市场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022 年 7 月	2023 年 7 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产品升级与研发测试展示能力提升项目"、"市场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A)	募集资金累计已投入金额(B)	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净额(C)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D=A-B+C)	其中:待支付尾款金额
1	产品升级与研发测试展示能力提升项目	26,694.86	20,517.26	968.95	7,146.55	40.00
2	市场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3,862.40	3,190.09	170.48	842.79	0.0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199.49	5,270.62	71.48	0.34	0.00
合计		35,756.75	28,977.98	1,210.91	7,989.68	40.00

注:

1.待支付尾款金额系根据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已签署合同的约定尚未到付款节点的待支付金额。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净额为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2.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存在差异系因四舍五入导致。

3.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资金划转完成后,项目待支付尾款将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四、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产品升级与研发测试展示能力提升项目"节余金额为 7,146.55 万元。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和质量的前提下,合理配置资源,持续优化采购方式,节约了项目开支。节余资金形成主要原因为:一方面,铺底流动资金由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节余项目本金约 4,534.00 万元;另一方面,根据研发项目实际投入需求,减少了广播电视测试仪、数字视频信号源及磁盘阵列柜等部分研发设备的投入,以规避设备闲置风险,节余项目本金约 1,737.39 万元。

2."市场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节余金额为 842.79 万元。节余资金形成主要原因为:募投项目建设期内为积极应对各地临时封控、人员限流等对各营销网点带来的固定场所使用价值折损,公司及时调整策略,减少对固定场所的装修等资本性支出,营销网点装修资金有所节余;另,公司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情况下,合理优化软硬件采购方案,对原有资产进行升级改造,提高资产使用效率,软硬件购置费用有所节余。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且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部分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支付周期较长,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理财收益等)7,989.68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约 40.00 万元,公司后续将直接使用自有资金支付。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当前发展战略布局及职能规划, 结合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改善公司资金状况,降低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有利于进一步充盈公司主营业务现金流,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有利于进一步充盈公司主营业务现金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高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产品升级与研发测试展示能力提升项目"、"市场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综上, 保荐机构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1 日

证券代码:300668 证券简称:杰恩设计 公告编号:2023-064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已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63)。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及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深交所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9 月 13 日(星期三)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9 月 13 日(星期三)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3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9 月 8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9 月 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段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 15 号科兴科学园 B4 单元 13 楼公司大会议室一。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00	《关于上市公司资质分立到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以上议案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即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9:00-12:00,14:00-18: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 15 号科兴科学园 B4 单元 13 楼杰恩设计证券部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信函或电子邮件时间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式样详见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请在 2023 年 9 月 12 日 18: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信封上或者电子邮件名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吕成业

电话:0755-83415156

邮箱:ir@jaid.cn

邮政编码:518057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 15 号科兴科学园 B4 单元 13 层杰恩设计证券部办公室。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签到入场。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1 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3、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668

2、投票简称:杰恩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9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9 月 13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为出席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赞成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00	《关于上市公司资质分立到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说明:

1、请在表决票中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项,在相应栏中划"√"做出投票指示,多打或不打视为弃权。。

2、对于委托人未对上述提案作出具体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3、《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法人股东姓名:		